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 年产 2400 吨面点制品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嘉兴斌翔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浙江环耀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浙江环耀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一月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 年产 2400 吨面点制品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嘉兴斌翔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〇二一年一月

国家生态环境部制

# 目 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 1 -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 5 -
三、环境质量状况.....	- 17 -
四、评价适用标准.....	- 22 -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 27 -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 30 -
七、环境影响分析.....	- 31 -
八、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 46 -
九、各项原则符合性分析.....	- 50 -
十、结论与建议.....	- 53 -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67 -
附图 2 项目周围环境图.....	- 68 -
附图 3 园区污水入网口示意图.....	- 69 -
附图 4 项目总平面布置示意图.....	- 70 -
附图 5 海盐县环境管控单元分类图.....	- 71 -
附图 6 现场踏勘照片.....	- 72 -
附件 1 浙江省工业企业“零土地”技术改造项目备案通知书.....	- 73 -
附件 2 营业执照.....	- 75 -
附件 3 不动产证.....	- 76 -
附件 4 房产证明.....	- 79 -
附件 5 租赁协议.....	- 80 -
附件 6 污水接管申请.....	- 85 -
附件 7 工业集聚区证明.....	- 86 -
附件 8 总量平衡方案.....	- 87 -
附件 9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承诺书.....	- 89 -
附件 10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 90 -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年产 2400 吨面点制品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嘉兴斌翔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陈*红		联系人	张*毛	
通讯地址	海盐县通元镇新经济创业园 3 幢				
联系电话	172****5643	传真	/	邮政编码	314300
建设地点	海盐县通元镇新经济创业园 3 幢				
立项审批部门	海盐县经济和信息化局		项目代码	2020-330424-14-03-169565	
建设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行业类别及代码	C143 方便食品制造	
占地面积 (平方米)	1750		绿化面积 (平方米)	/	
总投资 (万元)	785	其中：环保投资 (万元)	12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1.53%
评价经费 (万元)	/	预期投产日期	2021 年 6 月		

### 1.1 项目由来

嘉兴斌翔食品科技有限公司是一家从事食品生产、经营等的企业，厂址位于海盐县通元镇新经济创业园 3 幢，租用海盐县通创投资有限公司闲置厂房，租用厂房建筑面积约 1750 平方米。面对良好的市场前景，嘉兴斌翔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决定投资 785 万元，购置双动和面机、翻缸和面机、成型机等国产设备，建设年产 2400 吨面点制品的生产规模。本项目建成后，预计实现销售收入 3000 万元，利税 300 万元。

为了科学客观地评价项目在营运期对周围环境造成的影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本项目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海盐县经济和信息化局出具的《浙江省工业企业“零土地”技术改造项目备案通知书》，本项目属于“1439 其他方便食品制造”；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本项目属于“十一、食品制造业 14-21、糖果、巧克力及蜜饯制造 142；方便食品制造 143；罐头食品制造 145-除单纯分装外的”类项，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受嘉兴斌翔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浙江环耀环境建设有限公司承担了本项目的环评工作。我公司在现场踏勘、监测和资料收集等基础上，根据环评技术导则及其它有关文件，编制了本项目的环评报告表。

## 1.2 工程内容及规模

### 1.2.1 工程内容

本项目总投资 785 万元，选址于海盐县通元镇新经济创业园 3 幢，租用海盐县通创投资有限公司闲置厂房 1750 平方米，以小麦粉、木薯淀粉、大米、猪肉等为原料，经和面、压面、绞肉、拌料、成型、醒发、蒸制、冷却和速冻等技术或工艺，购置双动和面机、翻缸和面机、成型机等国产设备，形成年产 2400 吨面点制品的生产能力。

本项目组成见表 1-1。

表 1-1 项目组成一览表

工程名称	序号	单元名称	工程规模
主体工程	1	产品规模	年产 2400 吨面点制品
	2	用地与建筑	租用海盐县通创投资有限公司闲置厂房 1750 平方米
公用工程	1	给水	由海盐县通元镇市政给水管网供给
	2	排水	雨污分流，废水经处理达标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
	3	供电	由海盐县通元镇市政电网供给
环保工程	1	固废暂存设施	设置一个一般固废贮存场所

### 1.2.2 生产规模

本项目生产规模见表 1-2。

### 1.2.3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见表 1-3。

### 1.2.4 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及数量见表 1-4。

### 1.2.5 工作制度和劳动定员

#### (1)工作制度

本项目实行一班制生产，单班工作时间 12h，夜间（22：00~6：00）不工作，年工作日 300 天。

#### (2)劳动定员

本项目劳动定员 50 人。厂房内不设职工食堂、宿舍。

### **1.2.6 厂区总平面布置**

本项目选址于海盐县通元镇新经济创业园 3 幢，租用海盐县通创投资有限公司厂房 1750 平方米。出入口位于厂房西侧；厂房北部为办公室和仓库；南部为生产车间。总体来看，本项目厂房功能明确，布局较为合理。厂房平面布置详见附图 4。

### **1.3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拟建地位于海盐县通元镇新经济创业园 3 幢，租用海盐县通创投资有限公司厂房 1750 平方米，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符合本项目使用要求。同时，本项目租赁厂房建成后一直闲置，无原有污染情况。



##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 2.1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 2.1.1 地理位置

海盐县位于浙江省北部杭嘉湖平原，东临杭州湾，西南与海宁市接壤，北连嘉兴市南湖区和平湖市。县城范围在东经 120 度 43 分至 121 度 02 分，北纬 30 度 21 分至 30 度 38 分之间，海盐县陆地总面积 534.73km<sup>2</sup>，海湾面积 537.90km<sup>2</sup>，岛礁面积 0.48km<sup>2</sup>，境内陆地海岸自澉浦起到海塘乡方家埭止，全长 53.48km，是浙北海岸最长的县（市）。

海盐县交通便捷，北距上海 118km，南离杭州 98km，沪杭公路、01 省道、乍嘉苏高速和杭浦高速经过境内，可通向杭州、上海、苏州等大中城市。长山河、海盐塘、六平申航道贯穿全境，与京杭大运河、黄浦江相通。

本项目位于海盐县通元镇新经济创业园 3 幢，周边环境概况为：

东侧为通元镇经济创业园标准厂房二期工程（在建），往东为空地（规划为工业用地），远处为嘉南公路。南侧为冠亦（嘉兴）食品有限公司，往南为河流，隔河为农田；距离本项目西南侧约 160 米处为村庄。西侧为新泓嘉（浙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往西为河流，隔河为超市。北侧为海盐加美五金科技有限公司，往北为道路，隔路为在建安置房，距离本项目最近约 135 米。

项目地理位置详见附图 1，项目周围环境概况详见附图 2。

#### 2.1.2 地形、地质、地貌

海盐县位于浙江省北部杭嘉湖平原，县境在长江三角洲的东南端，以太湖为中心的蝶形洼地边缘。海盐县地形似一个顶角朝南的等腰三角形，东西最宽处相距约 31 公里，南北相距约 33 公里。全县海拔平均在 3~4 米，整个地势从东南向西北倾斜，大致可分为三部分：南部为平原孤丘区，山丘高度大多在 100 米左右，与海宁市交界的高阳山为县境最高处，主峰高 251.6 米；东部为平原海涂区，地势稍高于西部平原；西部为平原水网区，总面积约占全县的三分之二。海盐县境内陆地海岸自澉浦起到海塘乡方家埭止，全长 53.48 公里，是浙北海岸最长的县（市）。

海盐县处于钱塘后型复式向北东倾斜部位，大地表面为厚度较大的第四纪覆盖层，厚度达 70m，基底构造是由一系列巨大的北东及北北东断裂带及其间分布的中生代隆起拗陷组成。



### 2.1.3 气候特征

海盐地处北亚热带南缘季风气候区，气候温暖湿润，雨量充沛，四季分明。由于濒临钱塘江口的海边，夏秋之际常受台风影响，春末夏初又有梅雨影响，降水量四季分布不均，主要集中在4~9月份，12月份量少。根据海盐气象站近二十年统计的地面常规气象资料统计，主要气候特征如下：

多年平均气温	16.6°C
最热月平均气温（7月）	33.6°C
最冷月平均气温（1月）	1.9°C
多年平均气压	1016.41hpa
多年平均相对湿度	78%
年平均降水量	675.4mm
最多月平均降水量（3月）	113.9mm
最少月平均降水量（9月）	7.7mm
年平均蒸发量	1370.0mm
年日照时数	1808.8 小时
年主导风向	ESE
年静风频率	5.25%
年平均风速	2.64m/s

### 2.1.4 水文特征

#### (1)内河河网

海盐县北部属太湖水系杭嘉湖平原河网，境内河流密布，骨干河流有盐平塘河、海盐塘河、长山河、白洋河等。全县水域面积 53.89km<sup>2</sup>，占全县陆域面积的 10.08%。县河道总长度为 1561.08km，河面宽度一般为 20-40m，最宽处有 100m 左右。河水流量受大区域降水情况而变化，历史最高水位（吴淞高程）4.88m（1963 年），最低水位 1.53m（1967 年），平均水位 2.74m，年平均径流量 2.03 亿 m<sup>3</sup>。河流水源有二，一是海宁等地的客水，由西或西南入境，汇入海盐塘，或流入长山河排入钱塘江；二是本地降雨的地表径流和地下水，

当本县河道水位高时，向北流入黄浦江入海，水位低时北部客水反流入境。近年开通太湖通道泄洪道（南排工程），西部客水入境大大增加。

### (2)杭州湾

杭州湾位于浙江沿海北岸，北邻杭嘉湖平原及我国最大的工业和港口城市上海；南依姚北平原和我国的深水良港宁波港。东西长 90km，湾口宽 100km，湾顶澈浦断面宽约 21km，水域面积约 5000km<sup>2</sup>。上海市南汇咀至宁波市镇海断面，习称湾口，水面宽约 100km，湾口外有星罗棋布的舟山群岛。自湾口向上 90km 处为海盐县澈浦至余姚市西三闸断面，习称湾顶，水面宽约 20km。湾顶以上为钱塘江河口，杭州湾属河口湾。长江每年携带 4.86 亿 m<sup>3</sup> 泥沙入海，约 50% 沉积在长江口附近，其中 30% 沿岸南下，对杭州湾影响极大。

杭州湾由于各区动力因素的差异形成了深槽、深潭、边滩和水下浅滩等不同的水下地貌单元。杭州湾北岸金山以西水域沿岸依次发育金山、全公亭、海盐深槽以及乍浦、秦山深潭。这些傍岸的深槽、深潭统称为杭州湾北岸深槽，至澈浦附近全长 65km。

杭州湾湾口至乍浦，海底地形平坦，平均水深 8~10m；乍浦以西，底床以  $0.1 \times 10^{-3} \sim 0.2 \times 10^{-3}$  的坡度向钱塘江上游抬升，至仓前附近高程约 4m。杭州湾北岸深槽总长度约 60km，其水深一般为 10~15m，局部地段有 20~40m 深。杭州湾水体含沙量以细颗粒悬移质为主，中值粒径在 0.004~0.016mm 之间，平均含沙量 0.5~3.0kg/m<sup>3</sup>。澈浦附近、庵东附近和南汇咀滩在前沿为高含沙量区；低含沙量区分别位于乍浦至金山一带北岸水域和镇海附近海域。

杭州湾为举世闻名的强潮海湾，涨落潮主轴线一致，涨潮最大流速流向，落潮最大流速流向和涨潮平静流速流向基本平行于等深线，但落潮平均流速流向与等深线有一定夹角。

### (3)长山河

本项目附近地表水体为长山河及其支流。长山河西起浙江省嘉兴市桐乡洲泉，东至海盐澈浦镇，途经海宁、海盐石泉镇、通元镇，全长 68.5 公里，其中，海盐县境内长 17.5 公里，为市内一条主要航道。

## 2.2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交通等）

### 2.2.1 海盐县概况

海盐位于杭嘉湖平原东缘，濒临杭州湾，距上海、杭州、苏州百余公里，交通便利。全县陆地面积 534.73km<sup>2</sup>，海湾面积 537.90km<sup>2</sup>，人口近 43 万。气候温和、物产丰饶，素有“鱼米之乡”、“丝绸之府”、“文化之邦”的美誉。

海盐历史悠久，置县于秦，因“海滨广斥，盐田相望”而得名。改革开放以来，海盐经济迅速发展，曾连续两次被评为中国农村综合实力百强县，并跨入浙江省首批小康县行列。工业体系日趋完善，已形成丝绸、纺织、造纸、电子、机械、食品、化工、化纤、建材等多种行业。2019年，海盐预计完成工业总产值1002亿元，比上年增长约9.2%，这一里程碑式的突破，标志着海盐经济将正式迈入“千亿俱乐部”。2019年海盐新开重大工业项目45个，计划总投资126.7亿元，建成、投运重大工业项目110个，计划总投资149亿元，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注入源源不断的“新鲜血液”。

海盐山水风光闲雅秀丽，人文景观源远流长，有省级风景名胜区——“南北湖风景区”，融湖光、山色、海景为一体，素称“小西湖”、“上海后花园”；全国十大名园之一的“绮园”，以树木山池为主，形成水随山转，山因水活的布局；天宁寺建筑规模宏大，其中始建于唐大历三年（768年）的“千佛阁”，宏伟壮观，被誉为“浙江第一阁”；此外，出版界巨擘张元济图书馆、漫画家张乐平纪念馆等。游人来海盐既可以游历名山，观览沧海，寻访古迹，栖息田园，充分享受回归大自然的情趣，又可感受到时代的气息和活力。

## **2.2.2 海盐县“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

### **2.2.2.1 “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概况**

根据《海盐县“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本项目所在环境管控单元为“海盐县通元镇产业集聚重点管控单元（ZH33042420001）”。

本项目所在环境管控单元基本情况及管控措施具体见表2-1。

表 2-1 环境管控单元基本情况及管控措施表

名称及编号	单元面积	管控单元分类	空间布局约束	污染物排放管控	环境风险防控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海盐县通元镇产业集聚重点管控单元 (ZH33042420001)	4.21 km <sup>2</sup>	产业集聚重点管控单元	1.根据产业集聚区块的功能定位,实施分区差别化的产业准入条件。 2.优化产业布局和结构,合理规划布局三类工业项目,控制三类工业项目布局范围和总体规模,鼓励对现有三类工业项目进行淘汰和提升改造。 3.提高电力、化工、印染、造纸、化纤等重点行业环保准入门槛,控制新增污染物排放量。 4.新建涉 VOCs 排放的工业企业全部进入工业功能区,严格执行相关污染物排放量削减替代管理要求。 5.所有改、扩建耗煤项目,严格执行相关新增燃煤和污染物排放减量替代管理要求,且排污强度、能效和碳排放水平必须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6.合理规划居住区与工业功能区,在居住区和工业区、工业企业之间设置防护绿地、生态绿地等隔离带。	1.严格实施污染物总量控制制度,根据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削减污染物排放总量。 2.新建二类、三类工业项目污染物排放水平要达到同行业国内先进水平。 3.推进工业园区(工业企业)“污水零直排区”建设,所有企业实现雨污分流。 4.加强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与修复。	1.定期评估沿江河湖库工业企业、工业集聚区环境和健康风险。 2.强化工业集聚区企业环境风险防范设施设备建设和正常运行监管,加强重点环境风险管控企业应急预案制定,建立常态化的企业隐患排查整治监管机制;加强风险防控体系建设。	推进工业集聚区生态化改造,强化企业清洁生产改造,推进节水型企业、节水型工业园区建设,落实煤炭消费减量替代要求,提高资源利用效率。

### 2.2.2.2 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符合性分析见表 2-2。

表 2-2 “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符合性对照表

序号	环境管控单元要求	本项目实际情况	是否符合
1	根据产业集聚区块的功能定位,实施分区差别化的产业准入条件	本项目位于海盐县通元镇新经济创业园 3 幢,主要生产面点制品,根据海盐县经济和信息化局出具的《浙江省工业企业“零土地”技术改造项目备案通知书》可知,本项目的建设符合产业准入要求	符合
2	优化产业布局和结构,合理规划布局三类工业项目,控制三类工业项目布局范围和总体规模,鼓励对现有三类工业项目进行淘汰和提升改造	本项目从事面点制品的生产,属于“45.方便食品制造(除属于一类工业项目外的)”,为二类工业项目	符合
3	提高电力、化工、印染、造纸、化纤等重点行业环保准入门槛,控制新增污染物排放量	本项目从事面点制品的生产,属于食品制造业,不属于电力、化工、印染、造纸、化纤等重点行业	符合
4	新建涉 VOCs 排放的工业企业全部进入工业功能区,严格执行相关污染物排放量削减替代管理要求	本项目位于海盐县通元镇新经济创业园 3 幢,严格执行相关污染物排放量削减替代管理的要求	符合
5	所有改、扩建耗煤项目,严格执行相关新增燃煤和污染物排放减量替代管理要求,且排污强度、能效和碳排放水平必须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本项目不属于耗煤的项目	符合

序号	环境管控单元要求		本项目实际情况	是否符合
6	空间布局约束	合理规划居住区与工业功能区，在居住区和工业区、工业企业之间设置防护绿地、生态绿地等隔离带	本项目位于海盐县通元镇新经济创业园3幢，与居住区、工业企业之间设置了隔离带	符合
7	污染物排放管控	严格实施污染物总量控制制度，根据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削减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工程分析可知，本项目涉及总量控制污染物主要为COD <sub>Cr</sub> 、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COD <sub>Cr</sub> 、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指标可在海盐县区域内调剂平衡，即本项目污染物排放符合总量控制原则。	符合
8		新建二类、三类工业项目污染物排放水平要达到同行业国内先进水平	本项目属于二类项目，根据工程分析，本项目经落实本评价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污染物排放可达到先进水平，且满足总量控制要求	符合
9		加快落实污水处理厂建设及提升改造项目，推进工业园区（工业企业）“污水零直排区”建设，所有企业实现雨污分流	企业实行雨污分流，污水可以按要求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故符合“污水零直排区”建设要求	符合
10		加强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与修复	本项目地面均硬化处理，本项目废水经园区废水处理站处理后纳管排放，也不开采地下水，要求企业做好防渗处理，并加强日常管理	符合
11	环境风险防控	定期评估沿江河湖库工业企业、工业集聚区环境和健康风险	本项目不沿江河湖库	符合
12		强化工业集聚区企业环境风险防范设施设备建设和正常运行监管，加强重点环境风险管控企业应急预案制定，建立常态化的企业隐患排查整治监管机制；加强风险防控体系建设	要求企业加强设备运行监管和风险防控体系建设，建立隐患排查整治监管机制	符合
13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推进工业集聚区生态化改造，强化企业清洁生产改造，推进节水型企业、节水型工业园区建设，落实煤炭消费减量替代要求，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率	本项目用水量较少；所有设备用电、天然气驱动，符合清洁生产要求	符合

根据《海盐县“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本项目所在环境管控单元为“海盐县通元镇产业集聚重点管控单元（ZH33042420001）”。本项目主要从事面点制品的生产，属于“45.方便食品制造（除属于一类工业项目外的）”，为二类工业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污染物排放水平可达到同行业国内先进水平。因此，本项目符合《海盐县“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中的相关要求。

### 2.2.3 区域污水处理工程概况

#### (1) 嘉兴市污水处理工程

##### ① 工程概况

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位于海盐县西塘桥街道东港村。嘉兴市污水处理一期工程占地面约为 22.5 公顷，服务区域涉及嘉兴市区和嘉善县、平湖市、海盐县，连接南湖区、秀洲区、嘉兴经济开发区、嘉兴港区，服务区域面积达 200 多 km<sup>2</sup>；主体工程包括 93km 管线、13 座泵站和一座 30 万 m<sup>3</sup>/d 处理规模的污水处理厂及排海、监控设施等；一期工程建设规模为日输送、处理、外排污水 30 万 m<sup>3</sup>/d，于 2003 年 4 月投入运行。嘉兴市污水处理二期工程污水处理厂建于一期工程西北侧，占地面积约为 20.8 公顷，建设规模为日处理污水 30 万 m<sup>3</sup>/d；二期工程服务区域面积约为 1860km<sup>2</sup>，具体包括嘉兴市区（包括现中心城区、南湖区、秀洲区和经济开发区）及所辖嘉善县南部（不包括嘉善北部排污区）、平湖市西部（不包括平湖东部排污区）、海盐县和滨海新城（即现嘉兴港区）西部等地区。两期工程总处理能力达到 60 万 m<sup>3</sup>/d，出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二级标准。

根据国家相关规划要求，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投资 71991 万元，实施了污水处理工程提标及厂外污水输送主管线改造工程。工程设计规模为 60 万 m<sup>3</sup>/d，建设内容为调整和增加现有污水处理厂一期、二期工艺设施，使污水厂出水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同时，在现有一期、二期污水输送主管线的适当位置增设连通管，以提高污水输送管线的运行安全性。污水处理工程提标及厂外污水输送主管线改造工程已于 2018 年建设完成并投入使用。

##### ② 设计水量、水质

工程设计处理规模为 60 万 m<sup>3</sup>/d，总变化系数为 1.2，平均设计流量 25000m<sup>3</sup>/h（6.94m<sup>3</sup>/s），高峰设计流量 30000m<sup>3</sup>/h（8.33m<sup>3</sup>/s）；设计进水水质为《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三级标准；设计出水水质为《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 ③ 设计处理工艺

提标改造后一期工程各处理环节采用的主要工艺如下：

1) 预处理：旋流沉砂池+初沉池；

2) 污水二级处理工艺：分为 3 部分，包括 11 万 m<sup>3</sup>/d 的 MBR 工艺、15 万 m<sup>3</sup>/d 的 AAO 生反池+周边进水周边出水二沉池、4 万 m<sup>3</sup>/d 的氧化沟+周边进水周边出水二沉池；

3) 后续深度处理设施：加砂高效沉淀池+滤布滤池；

4) 消毒工艺：采用二氧化氯和臭氧组合的消毒氧化工艺；

5) 污泥处理工艺：采用重力浓缩池+储泥池+板框脱水机。

污水厂一期工程分流 11 万 m<sup>3</sup>/d 的水量至新建的 MBR 处理设施进行处理。新建 MBR 处理设施的主要工艺环节如下：

1) 预处理：膜格栅+初沉池；

2) 主处理：MBR 处理工艺，包括生反池+膜池。

嘉兴污水处理一期工程提标改造后的工艺流程见图 2-1。

提标改造后二期工程各处理环节采用的主要工艺如下：

1) 预处理：旋流沉砂池+预曝气池+初沉池+水解酸化池；

2) 污水二级工艺：A<sup>2</sup>/O 生反池+周边进水周边出水二沉池；

3) 后续深度处理设施：加砂高效沉淀池+反硝化深床滤池；

4) 消毒工艺：采用二氧化氯和臭氧组合的消毒氧化工艺；

5) 污泥处理工艺：采用重力浓缩池+储泥池+离心脱水机。

嘉兴污水处理二期工程提标改造后的工艺流程见图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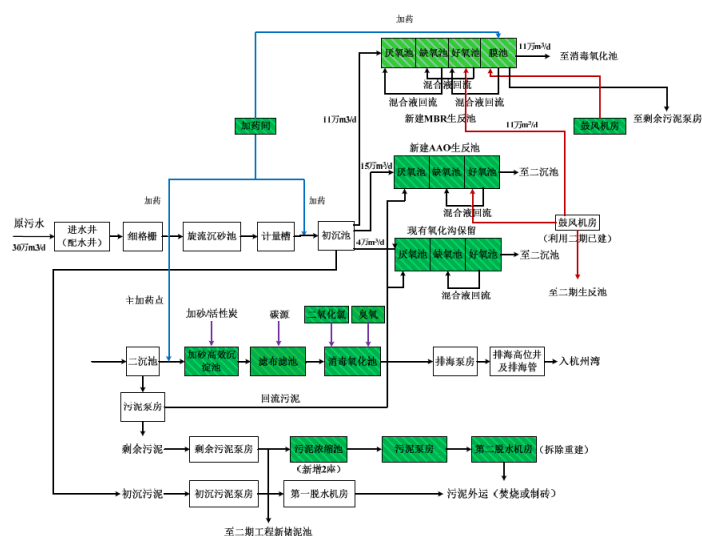


图 2-1 污水处理一期工程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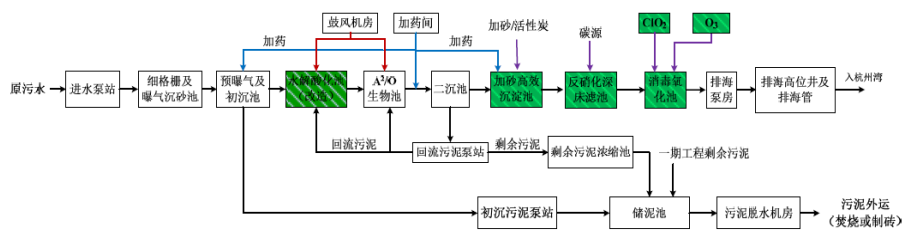


图 2-2 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工艺流程图

#### ④出水情况

本环评收集了浙江省重点排污单位监督性监测信息公开平台上发布的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 1 月-2020 年 4 月期间的监督性监测数据；具体见表 2-3。

表 2-3 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出水水质监测数据表

监测日期	pH 值 (无量纲)	COD <sub>Cr</sub> (mg/L)	氨氮 (mg/L)	总磷 (mg/L)	总氮 (mg/L)
2019 年 1 月 8 日	7.52	46	0.319	0.080	8.15
2019 年 2 月 20 日	7.46	37	0.688	0.148	8.87
2019 年 3 月 13 日	7.38	45	0.398	0.075	9.51
2019 年 4 月 10 日	7.21	43	0.292	0.097	13.4
2019 年 7 月 2 日	7.06	30	0.137	0.2	8.98
2019 年 10 月 23 日	7.39	32	0.369	0.057	12.3
2020 年 2 月 19 日	7.07	20	0.289	0.073	7.99
2020 年 4 月 15 日	7.52	29	0.390	0.111	10.9
标准值	6~9	50	5	0.5	15

从表 2-3 监测结果看，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出水水质中各监测因子均能够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要求。监测数据表明，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污水处理能力正常。

#### (2)海盐县污水管网工程

海盐县污水管网工程是嘉兴市污水处理工程的一个组成部分，服务范围为海盐县区域，主要由五部分组成：海盐县城区污水管网一级工程、海盐县城区污水管网二级工程、海盐县西片污水处理工程、海盐县南片污水处理工程以及海盐县东片污水处理工程。入网污水经管网收集提升后，最终进入位于武原街道东北面新桥路与东西大道交汇处的污水泵站，传输入嘉兴市污水处理工程海盐支线，并入流嘉兴 6 号泵站，最终进入位于海盐县西塘桥镇郑家埭的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一并处理后排入杭州湾。



### (3)通元镇经济创业园废水处理站

#### ①工程概况

通元镇经济创业园位于嘉兴海盐通元镇，占地面积约为 36000 平方米，主要从事农产品深加工和相关食品的研发、加工及生产，园区建成后有废水产生，废水需经过园区废水处理站处理后排放。

#### ②设计水量、水质

园区废水处理站确定设计污水处理站规模为 400t/d，设计污水站每天 24 小时运转，时均处理能力为 17t/h，瞬时最大处理能力为 20t/h。废水设计进水水质见表 2-4。

表 2-4 废水设计进水水质表

项目	pH	COD <sub>cr</sub>	BOD <sub>5</sub>	SS	NH <sub>3</sub> -N	TN	TP	动植物油	含盐量
数值	5~7	≤5000	≤2000	≤600	≤50	≤150	≤15	≤200	≤4000

废水设计出水水质：园区废水处理站废水经过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肉类加工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457-92）表 3 肉制品加工中的三级标准、氨氮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 887-2013）中的其它企业的间接排放限值，总氮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中的 B 级标准，出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

#### ③设计处理工艺

园区废水收集自流进入到格栅井，格栅井设置自动机械格栅，去除水中的大型杂物如果皮、塑料袋、包装绳等，出水进入到隔油池。在隔油池内，去除水中存在的大部分油脂类物质，出水进入到调节池内。在调节池内，设置搅拌机和大容积，确保不同时间段排入污水处理站的废水能有较大的停留时间和混合时间，使整体废水能够水质水量均匀。调节池废水用泵提升到气浮系统。在气浮系统内，气浮系统分为反应区和分离区，反应区内投加适量的氯碱，调节废水的 pH 到 8 左右，在此 pH 条件下，投加适量的 PAC、PAM 进行混凝反应，以强化后续泥水分离的效果，而后进入到分离区进行彻底的泥水分离，并去除水中残留的油脂，清水进入到水解酸化池，污泥进入到污泥池。在水解酸化池，设置潜水搅拌机，投加厌氧菌种，废水在此进行水解反应，提高废水可生化性，同时，降解水中可能存在的大分子难降解物质，出水进入到兼氧池。兼氧池即反硝化池（即 A 池），在反硝化菌作用下，利用好氧池回流回来的废水进行反硝化反应，将硝态氮还原为氮气排入空中，从而

得到去除总氮的作用，出水进入到好氧池。好氧池（即 O 池）为污水系统的主要处理工艺段，池中培养好氧菌和硝化菌，利用好氧微生物去除水中的 BOD 和 COD，利用硝化菌将氨氮转化为硝态氮，出水进入到接触氧化池。接触氧化池原理与好氧池一样，此工艺段增加生物填料扩大泥水接触面，增加好氧负荷，同时，减少污泥流失，出水进入到二沉池。生化系统泥水混合物在二沉池进入清污分离，部分污泥回流到生化系统，部分污泥作为剩余污泥排入污泥池，上清液排入到斜管沉淀池，斜管沉淀池作为整套系统的保障措施，分为反应区和沉淀区，反应区投加药剂使废水中残留的悬浮物凝聚，沉淀区布置斜管，清污分离，上清液排入排放口达标排放，污泥排入到污泥池。气浮池、斜管沉淀池产生的物化污泥，生化系统产生的剩余污泥排入到污泥池，经过板框压滤后形成干泥，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滤液回流到调节池。废水处理工艺如图 2-3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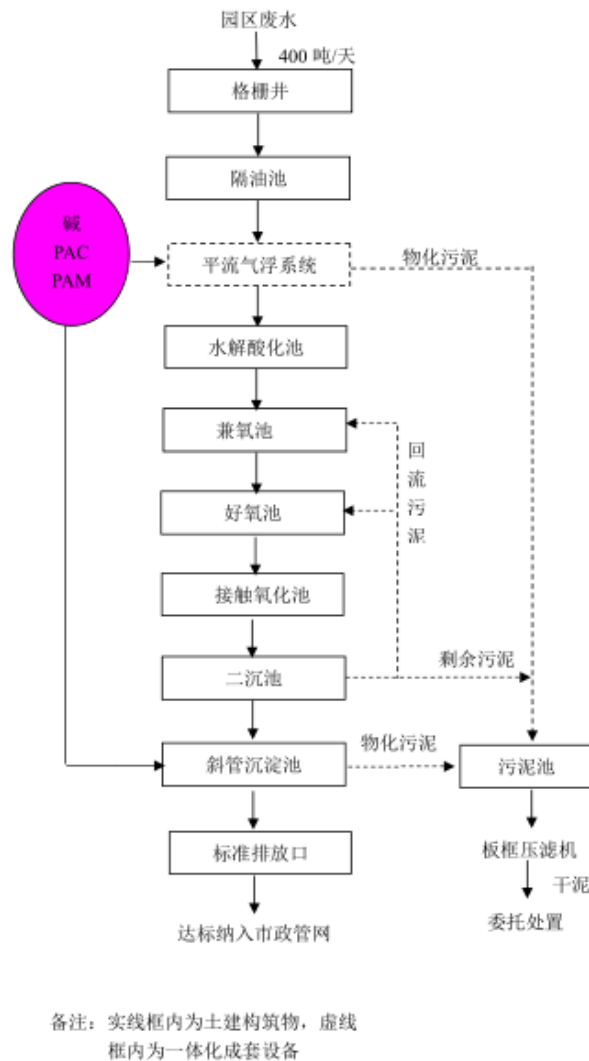


图 2-3 废水处理工艺

④出水情况

废水预期处理效果见表 2-5。

表 2-5 废水预期处理效果表

处理单元		COD (mg/L)	SS (mg/L)	氨氮 (mg/L)
废水调节池	进水	5000	600	50
	出水	5000	600	50
	去除率	/	/	/
气浮池	进水	5000	600	50
	出水	4000	300	50
	去除率	20%	50%	/
水解酸化+兼氧+好氧+接触氧化+二沉	进水	4000	300	50
	出水	350	210	10
	去除率	91.2%	30%	80%
斜管沉淀池	进水	350	210	10
	出水	300	126	10
	去除率	15%	40%	/
排放要求		≤500	≤350	≤35

由表 2-5 可知，经园区废水处理站处理后的废水可达到出水水质要求。本项目位于海盐县通元镇新经济创业园 3 幢，周边污水收集管网已经接通。项目营运期废水经园区废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全部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由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集中处理后排放杭州湾。

### 2.3 项目周边主要污染源调查

根据实地踏勘，项目周边主要污染源详见表 2-6。

表 2-6 项目周边主要污染源一览表

序号	企业名称	方位	与厂界距离	主要污染因子	备注
1	冠亦（嘉兴）食品有限公司	S	紧邻	生产废水、生活污水、非甲烷总烃、一般固废	从事面包的生产
2	海盐加美五金科技有限公司	N	约 10	生活污水、工业烟粉尘、一般固废、危险废物	从事五金配件的生产
3	新泓嘉（浙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W	约 10	生产废水、生活污水、一般固废	从事粉圆的生产
4	浙江金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E	约 110	生产废水、生活污水、非甲烷总烃、一般固废、危险废物	从事化纤丝的生产

### 三、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 3.1 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 3.1.1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 (1) 空气质量达标区判定

根据海盐县环保主管部门发布的《2019年海盐县环境状况白皮书》中的相关说明，2019年，海盐县成功创建浙江省清新空气示范区，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连续两年达标。城市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为3.3，居全市第一。参与评价的六项指标全部符合国家《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浓度限值。因此，海盐县2019年环境空气质量属于达标区。

###### (2) 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

为了了解评价区域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本环评收集了海盐县环境空气常规监测站2019年基本污染物的全年监测数据。

监测结果见表3-1。

由表3-1监测结果可知，海盐县区域SO<sub>2</sub>、NO<sub>2</sub>、PM<sub>10</sub>、PM<sub>2.5</sub>、CO、O<sub>3</sub>的年评价指标均可以达到环境空气质量二类功能区要求。因此，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较好。

##### 3.1.2 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附近地表水体为长山河及其支流。根据《浙江省水功能区水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案（2015）》，长山河水环境质量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为了了解本项目所在地附近水体的水质现状，本环评引用海盐县环境监测站2018年对长山河水北大桥监测断面的监测数据。监测时间为2018年1月~12月。监测结果见表3-2。

由表3-2监测结果可知，长山河水北大桥断面各监测因子平均值均能够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中的III类标准。因此，本项目附近地表水环境质量良好。

##### 3.1.3 声环境质量现状

为了解本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现状，本环评于2020年12月7日对项目厂界四周及周边敏感点处声环境进行了现场监测，具体监测点位见附图2。噪声现状监测结果详见表3-3。

由表 3-3 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厂界四周昼间、夜间噪声监测值均能够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的 3 类标准，敏感点处昼间、夜间噪声监测值均能够达到 GB 3096-2008 中的 2 类标准。因此，本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质量良好。

### 3.1.4、生态环境现状

本项目位于海盐县通元镇新经济创业园 3 幢，周围为工业企业、道路、河流、农田、村庄等，无自然植被群落及珍稀动植物资源。

## 3.2 评价等级及评价范围

### 3.2.1 地表水环境

本项目位于海盐县通元镇新经济创业园 3 幢，区域内市政污水管网已经接通；营运期废水经处理达到《肉类加工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457-92）表 3 肉制品加工中的三级标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由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处理达标后排入杭州湾。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2.3-2018），本项目属于间接排放建设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等级为三级 B。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重点为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性分析和依托污水处理设施的环境可行性分析。

### 3.2.2 大气环境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的相关规定和本项目废气排放特点，采用 AERSCREEN 软件计算出污染物的最大地面浓度，环境空气评价等级计算结果见表 3-4，本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等级见表 3-5。由估算结果可知，本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等级为二级，不进行进一步预测和评价，只对污染物排放量进行核算。评价范围为以项目厂房为中心，边长 5km 的矩形区域。

表 3-4 环境空气评价等级计算

工序	污染因子	最大落地浓度 (ug/m <sup>3</sup> )	最大落地浓度距离 (m)	评价标准 (ug/m <sup>3</sup> )	占标率 (%)	评价等级
点源						
DA001 排气筒	烟尘	2.7486	11	450	0.61	三级
DA001 排气筒	二氧化硫	4.7471	11	500	0.95	三级

DA001 排气筒	氮氧化物	21.982	11	250	8.79	二级
-----------	------	--------	----	-----	------	----

表 3-5 环境空气评价工作等级判据

评价工作等级	评价工作分级判据
一级	$P_{max} \geq 10\%$
二级	$1\% \leq P_{max} < 10\%$
三级	$P_{max} < 1\%$
判定结果	二级

### 3.2.3 地下水环境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本项目属于“N 轻工”中的“117 其他食品制造(报告表)”类项，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属于IV类，不需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

### 3.2.4 声环境

本项目所在声环境功能区为 3 类区，项目建设前后评价范围内敏感目标噪声级增高量在 3dB(A) 以下，且受影响人口数量变化不大；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09) 中的评价等级划分依据，本项目声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评价范围为厂房外 200m 范围内。

### 3.2.5 土壤环境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 中附录 A 表 A.1 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本项目从事面点制品生产，属于“其他行业-全部”类项，为 IV 类项目，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

### 3.2.6 环境风险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 中的评价工作等级划分依据，风险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见表 3-6。通过计算，本项目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  $Q < 1$ ，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I，可开展简单分析。

表 3-6 评价工作等级划分

环境风险潜势	IV、IV <sup>+</sup>	III	II	I
评价工作等级	一	二	三	简单分析 <sup>a</sup>

<sup>a</sup>是相对详细评价工作内容而言，在描述危险物质、环境影响途径、环境危害后果、风险防范措施等方面给出定性的说明。见附录 A。

###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位于海盐县通元镇新经济创业园 3 幢，周围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保护对象，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3-7。

(1)环境空气：保护目标为项目评价范围内的环境空气质量，保护级别为《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

(2)水环境：保护目标为项目所在地附近的水体长山河及其支流，保护级别为《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 III 类。

(3)声环境：保护目标为项目周边 200m 范围内的居民等环境敏感点，保护级别为《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

表 3-7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名称		坐标/m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X	Y					
环境空气	通元村	2926 73.10	336989 5.03	居民	约 1100 户， 约 3850 人	环境空气二类功能区	N	约 135
	通元中学	2926 26.84	337074 4.59	师生	约 2000 人		N	约 950
	海盐县通元镇中心小学	2928 38.03	337087 0.00	师生	约 1200 人		N	约 1150
	通元镇卫生院	2924 95.42	337127 8.46	医患	约 200 人		N	约 1500
	丰义村	2936 96.28	337143 1.01	居民	约 800 户， 约 2800 人		N	约 1950
	联新村	2920 65.59	337001 0.59	居民	约 1070 户， 约 3747 人		W	约 600
	新拱村	2908 58.95	337068 5.71	居民	约 900 户， 约 3130 人		W	约 2000
名称		坐标/m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X	Y					
环境空气	浦漾村	2925 49.13	336960 5.69	居民	约 500 户， 约 1750 人	环境空气二类功能区	S	约 160
	茶院村	2929 03.45	336886 0.92	居民	约 600 户， 约 2100 人		S	约 850

	保山村	2931 70.65	336881 5.47	居民	约 720 户, 约 2525 人		SE	约 1000
	六里村	2929 59.29	336744 2.76	居民	约 880 户, 约 3095 人		S	约 2300
	雪水港村	2949 43.10	336937 7.88	居民	约 650 户, 约 2267 人		E	约 2250
地表水环境	长山河支流	--	--	水体	小河	水环境 III类功能区	W	约 60
	长山河支流	--	--	水体	中河		S	约 60
	长山河	--	--	水体	大河		S	约 700
声环境	通元村	2926 73.10	336989 5.03	居民	约 30 户,约 105 人	声环境 2类功能区	N	约 135
	浦漾村	2925 49.13	336960 5.69	居民	约 3 户,约 10 人		S	约 1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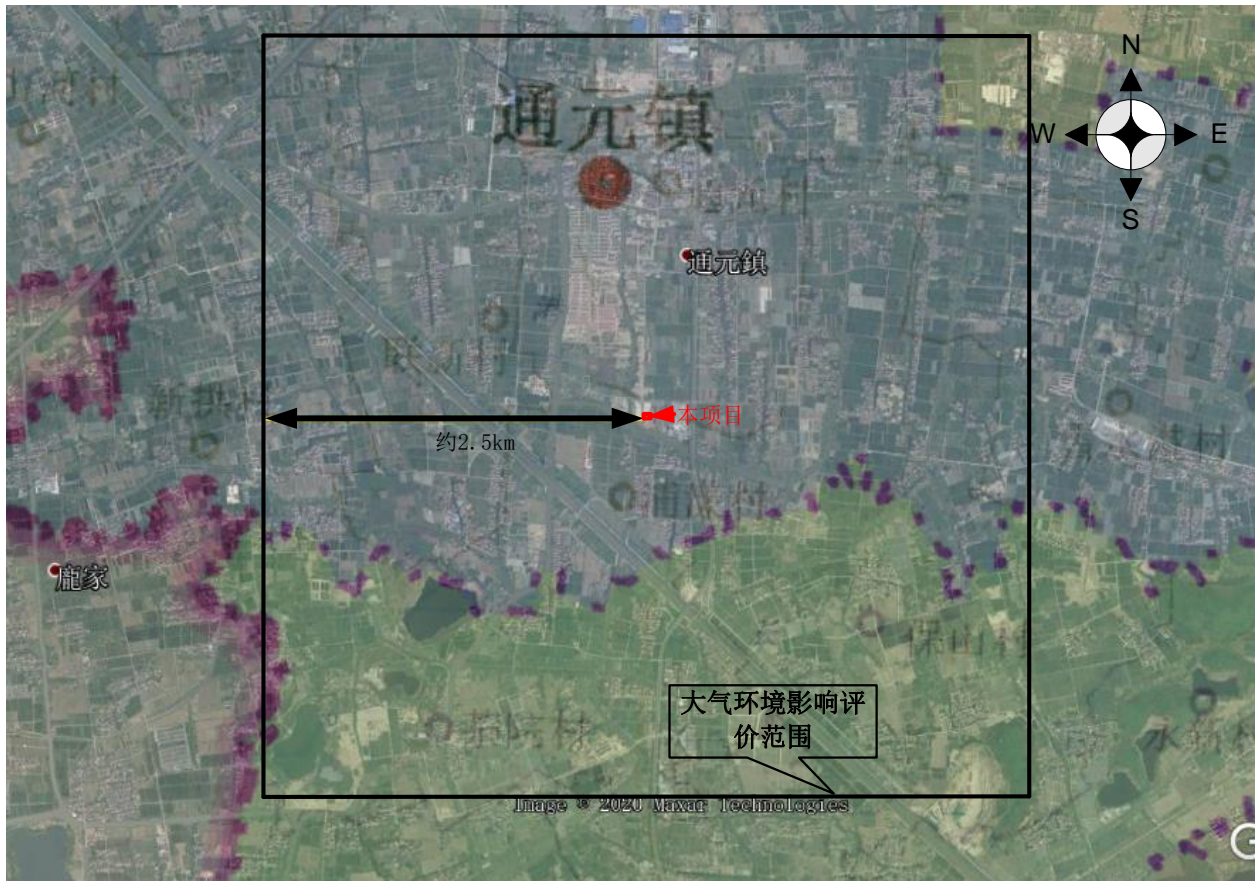


图 3-1 敏感目标分布图



## 四、评价适用标准

### 1、地表水环境

根据《浙江省水功能区水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案（2015）》的规定，本项目所在地附近水体长山河的水环境功能区划为 III 类水体，其水质控制指标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 4-1。

表 4-1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基本项目标准限值

序号	标准值		III 类
	项目	分类	
1	pH 值（无量纲）		6~9
2	高锰酸盐指数	≤	6mg/L
3	化学需氧量（COD）	≤	20mg/L
4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sub>5</sub> ）	≤	4mg/L
5	溶解氧	≥	5mg/L
6	氨氮（NH <sub>3</sub> -N）	≤	1.0mg/L
7	总磷（以 P 计）	≤	0.2mg/L
8	石油类	≤	0.05mg/L

环  
境  
质  
量  
标  
准

### 2、环境空气

根据《浙江省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分》，项目所在区域内环境空气基本污染物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 4-2。

表 4-2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污染物名称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	单位
二氧化硫 SO <sub>2</sub>	年平均	60	μg/m <sup>3</sup>
	24 小时平均	150	
	1 小时平均	500	
二氧化氮 NO <sub>2</sub>	年平均	40	μg/m <sup>3</sup>
	24 小时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一氧化碳 CO	24 小时平均	4	mg/m <sup>3</sup>
	1 小时平均	10	
臭氧 O <sub>3</sub>	日最大 8 小时	160	μg/m <sup>3</sup>
	1 小时平均	200	
可吸入颗粒物 PM <sub>10</sub>	年平均	70	μg/m <sup>3</sup>
	24 小时平均	150	

续表 4-2:

污染物名称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	单位
可吸入颗粒物 PM <sub>2.5</sub>	年平均	35	μg/m <sup>3</sup>
	24 小时平均	75	

环  
境  
质  
量  
标  
准

### 3、声环境

本项目位于海盐县通元镇新经济创业园 3 幢，属于通元镇工业园区，以工业生产为主要功能，区域声环境属于 3 类。因此，本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质量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的 3 类标准，居民敏感点处声环境质量执行 GB 3096-2008 中的 2 类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4-3。

表 4-3 环境噪声限值

单位：dB（A）

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时段	昼间	夜间
	2 类		60
3 类		65	55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 1、废水

本项目所在地市政污水管网已经接通，主要从事面点制品的生产，包子、饺子等产品生产过程中涉及肉馅等肉类加工，废水经园区废水处理站处理后达标排放，排放标准从严参照执行《肉类加工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457-92）表 3 肉制品加工中的三级标准，氨氮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中的其它企业的间接排放限值，总氮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中的 B 级标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再由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入杭州湾。具体标准值见表 4-4。

表 4-4 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单位：mg/L

污染物名称	一级 A 标准	三级标准
pH	6~9	6~9
化学需氧量（COD）	50	500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sub>5</sub> ）	10	300
悬浮物（SS）	10	350
氨氮（以 N 计）	5	35*
总氮（以 N 计）	15	70*
动植物油	1	60

注\*：氨氮三级标准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 887-2013)中其他企业间接排放限值要求；总氮纳管标准参照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中的B级标准要求。

## 2、废气

本项目颗粒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的二级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4-5。

表4-5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限值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排气筒高度(m)	二级	监控点	浓度 (mg/m <sup>3</sup> )
颗粒物	120	15	3.5	周界外浓度 最高点	1.0

本项目冷凝式蒸汽发生器(不属于锅炉)采用天然气加热。由于《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9078-1996)中未规定氮氧化物排放标准以及本项目天然气燃烧装置相应炉窑的二氧化硫排放标准；为了强化污染物控制与管理，本项目天然气燃烧装置产生的废气排放参照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表3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中的燃气锅炉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4-6。

表4-6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因子	锅炉类型	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排放高度(m)
颗粒物	燃气锅炉	20	8
二氧化硫		50	
氮氧化物		150	

本项目生产过程会产生恶臭，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中的相关标准，详见表4-7。

表4-7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污染物	厂界标准值二级(新扩改建)
臭气浓度	20(无量纲)

## 3、噪声

本项目营运期厂界四周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有关标准限值见表4-8。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表 4-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单位：dB (A)		
	时段	昼间	夜间
	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3	65	55
	<p><b>4、固体废物</b></p> <p>本项目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物控制标准》（GB 18599-2001）（2013 年修改）中的相关规定。</p>		
总 量 控 制 标 准	<p><b>1、总量控制原则</b></p> <p>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三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发[2016]74号）、《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浙江省“十三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的通知》（浙政发[2017]19号）等文件要求，“十三五”时期主要实行排放总量控制计划管理的污染物有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工业烟粉尘。同时，根据《关于印发&lt;浙江省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准入审核办法（试行）&gt;的通知》（浙环发[2012]10号）第八条规定：“建设项目不排放生产废水，只排放生活污水的，其新增生活污水排放量可以不需区域替代削减。但建设项目同时排放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的，应将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排放总量全部核算为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需新增污染物排放量的，必须按新增污染物排放量的削减替代要求执行”。根据《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环发[2014]197号）文件要求，用于建设项目的“可替代总量指标”不得低于建设项目所需替代的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上一年度环境空气质量年平均浓度不达标的城市、水环境质量未达到要求的市县，相关污染物应按照建设项目所需替代的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的 2 倍进行削减替代。</p> <p><b>2、总量控制建议值</b></p> <p>根据国发[2016]74号及浙政发[2017]19号，确定本项目总量控制因子为 COD<sub>Cr</sub>、氨氮、工业烟粉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总量控制建议值见表 4-9。</p>		

表 4-9 总量控制建议值

单位：t/a

项目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削减替代量 t/a	总量控制建议值 t/a
废水	废水量	/	1233.5	/	1233.5
	COD <sub>Cr</sub>	50	0.0617	0.1234	0.0617
	氨氮	5	0.0062	0.0124	0.0062
废气	工业烟粉尘	/	0.041	0.082	0.041
	二氧化硫	/	0.068	0.136	0.068
	氮氧化物	/	0.318	0.636	0.318

### 3、总量控制实施方案

由表 4-8 可知，本项目总量控制建议值分别为 COD<sub>Cr</sub>0.0617t/a、氨氮 0.0062t/a、工业烟粉尘 0.041t/a、二氧化硫 0.068t/a、氮氧化物 0.318t/a。

根据“环发[2014]197 号”文相关意见，“用于建设项目的“可替代总量指标”不得低于设项目所需替代的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上一年度环境空气质量年平均浓度不达标的城市、水环境质量未达到要求的市县，相关污染物应按照建设项目所需替代的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的 2 倍进行削减替代。”本项目新增排放的 COD<sub>Cr</sub>、氨氮、工业烟粉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按 1: 2 进行区域替代削减，则 COD<sub>Cr</sub> 削减替代量为 0.1234t/a、氨氮削减替代量为 0.0124t/a、工业烟粉尘 0.082t/a、二氧化硫 0.136t/a、氮氧化物 0.636t/a。本项目所需总量指标在海盐县区域内调剂平衡。

总  
量  
控  
制  
标  
准

##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 5.1 生产工艺分析

#### 5.1.1 生产工艺流程

本项目主要从事面点制品生产，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详见图 5-1~图 5-3。

#### 5.1.2 主要污染工序

本项目主要产污工序及污染物见表 5-1。

### 5.2 污染源强分析

#### 5.2.1 废水污染源分析

本项目营运期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和职工生活污水。

#### 5.2.2 废气污染源分析

本项目营运期废气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粉尘、天然气燃烧废气和恶臭。

#### 5.2.3 噪声污染源分析

本项目营运期噪声主要为各类和面机、绞肉切片机等设备噪声，设备噪声值在 70~80dB（A）之间。本项目噪声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见表 5-8。

#### 5.2.4 固体废物污染源分析

本项目营运期固体废物主要为超保产品、废包装、废抹布（手套）、废树脂以及职工生活垃圾。

### 5.3 主要污染物产生情况汇总

本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见表 5-13。

表 5-13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

单位：t/a

种类	排放工序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废水	生产设施 生活设施	废水量	1233.5	0	1233.5
		COD <sub>Cr</sub>	0.4818	0.4201	0.0617
		BOD <sub>5</sub>	0.1676	0.1553	0.0123
		SS	0.3305	0.3182	0.0123
		氨氮	0.0404	0.0342	0.0062
		总氮	0.027	0.0085	0.0185
		动植物油	0.0335	0.0323	0.0012
废气	天然气燃烧	烟尘	0.041	0	0.041
		二氧化硫	0.068	0	0.068
		氮氧化物	0.318	0	0.318
	生产车间	粉尘	极小	--	极小
固废	生产过程	废抹布（手套）	0.2	0.2	0
		超保产品	2	2	0
		废包装	0.5	0.5	0
		废树脂	0.24t/2a	0.24t/2a	0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15	15	0





##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 及产生量	处理后排放浓度 及排放量
大气 污染物	天然气燃烧	烟尘	17.7mg/m <sup>3</sup> , 0.041t/a	17.7mg/m <sup>3</sup> , 0.041t/a
		二氧化硫	29.4mg/m <sup>3</sup> , 0.068t/a	29.4mg/m <sup>3</sup> , 0.068t/a
		氮氧化物	137.3mg/m <sup>3</sup> , 0.318t/a	137.3mg/m <sup>3</sup> , 0.318t/a
	生产车间	粉尘	极小	极小
水污 染物	生产设施 生活设施	废水量	1233.5t/a	1233.5t/a
		COD <sub>Cr</sub>	0.8727t/a	50mg/L, 0.0617t/a
		BOD <sub>5</sub>	0.3351t/a	10mg/L, 0.0123t/a
		SS	0.3863t/a	10mg/L, 0.0123t/a
		氨氮	0.0404t/a	5mg/L, 0.0062t/a
		总氮	0.027t/a	15mg/L, 0.0185t/a
		动植物油	0.0559t/a	1mg/L, 0.0012t/a
固体废物	生产车间	废抹布(手套)	0.2t/a	0t/a
		超保产品	2t/a	0t/a
		废包装	0.5t/a	0t/a
		废树脂	0.24t/2a	0t/a
	生活设施	生活垃圾	15t/a	0t/a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各类和面机、绞肉切片机等设备噪声, 噪声值在 70~80dB(A) 之间。			
其他	/			

### 主要生态影响:

根据现场踏勘, 本项目位于海盐县通元镇新经济创业园 3 幢, 周围无自然植被群落及珍稀动植物资源等。生产过程中污染物排放量较小, 对当地生态环境影响很小。

## 七、环境影响分析

### 7.1 施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本项目租用海盐县通创投资有限公司厂房，厂房已建成。施工期只需进行简单的施工及设备安装，因此施工期对周边环境的影响主要是设备安装时发出的噪声。在设备安装时加强管理，设备安装过程中应注意轻拿轻放，避免因设备安装不当产生的噪声。经该类措施后，本项目施工期对周围环境基本不会产生影响。

### 7.2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 7.2.1 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排水实行雨污分流；雨水经雨水管道收集后排入附近河道。营运期废水经园区废水处理站处理达到《肉类加工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457-92）表3肉制品加工中的三级标准，氨氮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 887-2013）中的其它企业的间接排放限值，总氮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中的B级标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再由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集中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后排入杭州湾。

本项目位于海盐县通元镇新经济创业园3幢，周边市政污水管网已经接通。园区废水处理站确定设计污水处理站规模为400t/d，本项目营运期废水排放量约4.1t/d，占污水处理工程处理规模的比例极小，园区废水处理站的日处理水量目前尚有较大余量，有能力接收本项目废水。废水中各污染物分别为COD<sub>Cr</sub>707mg/L、BOD<sub>5</sub>272mg/L、SS313mg/L、氨氮33mg/L、总氮22mg/L、动植物油45mg/L，可以满足园区废水处理站污水处理能力以及进水水质要求，废水经园区废水处理站处理达到《肉类加工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457-92）表3肉制品加工中的三级标准后全部纳入市政污水管网，不会对周围水体产生不利影响。根据表2-1监测结果，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污水处理能力正常，出水水质可以达到GB 18918-2002一级A标准要求。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见表7-1。

表 7-1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1	生产废水	COD <sub>Cr</sub> 、BOD <sub>5</sub> 、SS、氨氮、动植物油	进入城市污水处理厂	间断排放	TW001	园区废水处理站	调节、气浮、水解酸化、兼氧、好氧、接触氧化、二沉	DW00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企业总排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清净下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温排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车间或车间外处理设施排放口
2	生活污水	COD <sub>Cr</sub> 、SS、氨氮、总氮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见表 7-2。

表 7-2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量/(万 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浓度限值/(mg/L)
1	DW001	120°50'24.31"	30°26'31.49"	0.12335	进入城市污水处理厂	间断排放	--	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pH	6~9
									COD <sub>Cr</sub>	50
									BOD <sub>5</sub>	10
									SS	10
									氨氮	5
									总氮	15
动植物油	1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见表 7-3。

表 7-3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他按规定商定的排放协议	
			名称	浓度限值/(mg/L)
1	DW001	pH	pH、COD <sub>Cr</sub> 、BOD <sub>5</sub> 、SS、动植物油执行《肉类加工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457-92)表3肉制品加工中的三级标准；氨氮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中其他企业间接排放限值要求；总氮参照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中的B级标准要求	6~9
		COD <sub>Cr</sub>		500
		BOD <sub>5</sub>		300
		SS		350
		氨氮		35
		总氮		70
		动植物油		60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见表 7-4。

表 7-4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 (mg/L)	日排放量/ (t/d)	年排放量/ (t/a)
1	DW001	COD <sub>Cr</sub>	50	0.000206	0.0617
		BOD <sub>5</sub>	10	0.000041	0.0123
		SS	10	0.000041	0.0123
		氨氮	5	0.000021	0.0062
		总氮	15	0.000062	0.0185
		动植物油	1	0.000004	0.0012
全厂排放口合并		COD <sub>Cr</sub>			0.0617
		BOD <sub>5</sub>			0.0123
		SS			0.0123
		氨氮			0.0062
		总氮			0.0185
		动植物油			0.0012

环境监测计划及记录信息见表 7-5。

表 7-5 环境监测计划及记录信息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名称	监测设施	自动监测设施安装位置	自动监测设施的安 装、运行、维护等 相关管理要求	自动监测是否 联网	自动监测仪器 名称	手工监测 采样方法及个 数	手工监测 频次	手工测定方法
1	DW001	pH	□自 动 □手 动	--	--	--	--	瞬时采样 (4个)	1次/ 季度	便携式 pH 计法
		COD <sub>Cr</sub>								重铬酸盐法
		BOD <sub>5</sub>								HACH BODTrak 测试法
		SS								重量法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总氮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动植物油								红外分光光度法

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见表 7-6。

表 7-6 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影响识别	影响类型	水污染影响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水文要素影响型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保护目标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 饮用水取水口 <input type="checkbox"/> ; 涉水的自然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 重要湿地 <input type="checkbox"/> ; 重点保护与珍稀水生生物的栖息地 <input type="checkbox"/> ; 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及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天然渔场等渔业水体 <input type="checkbox"/> ; 涉水的风景名胜区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途径	水污染影响型	水文要素影响型
		直接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 间接排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水温 <input type="checkbox"/> ; 径流 <input type="checkbox"/> ; 水域面积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因子	持久性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 有毒有害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 非持久性污染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pH 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热污染 <input type="checkbox"/> ; 富营养化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	水温 <input type="checkbox"/> ; 水位 (水深) <input type="checkbox"/> ; 流速 <input type="checkbox"/> ; 流量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评价等级		水污染影响型		水文要素影响型
		一级□；二级□；三级 A□；三级 B☑；		一级□；二级□；三级□
现状调查	区域污染源	调查项目		数据来源
		已建□；在建□； 拟建□；其他□	拟替代的污染源□	排污许可证□；环评□；环保验收□； 既有实测□；现场监测□； 入河排放口数据□；其他□
	受影响水体水环境质量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丰水期□；平水期□；枯水期□；冰封期□ 春季☑；夏季☑；秋季☑；冬季☑		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补充监测□； 其他□
	区域水资源开发利用情况	未开发□；开发量 40% 以下□；开发量 40% 以上□		
	水文情势调查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丰水期□；平水期□；枯水期□；冰封期□ 春季□；夏季□；秋季□；冬季□		水行政主管部门□；补充监测□；其他□
补充监测	监测时期		监测因子	监测断面或点位
	丰水期□；平水期□；枯水期□；冰封期□ 春季□；夏季□；秋季□；冬季□		( )	监测断面或点位个 数 ( ) 个
现状评价	评价范围	河流：长度 ( ) km；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面积 ( ) km <sup>2</sup>		
	评价因子	pH 值、DO、COD <sub>Cr</sub> 、BOD <sub>5</sub> 、NH <sub>3</sub> -N、石油类、COD <sub>Mn</sub> 、TP		
	评价标准	河流、湖库、河口：I 类□；II 类□；III 类☑；IV 类□；V 类□ 近岸海域：第一类□；第二类□；第三类□；第四类□ 规划年评价标准：《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 III 类标准		
	评价时期	丰水期□；平水期□；枯水期□；冰封期□ 春季□；夏季☑；秋季□；冬季□		
	评价结论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状况☑；达标☑；不达标□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状况□；达标□；不达标□ 水环境保护目标质量状况□；达标□；不达标□ 对照断面、控制断面等代表性断面的水质状况□；达标□；不达标□ 底泥污染评价□ 水资源与开发利用程度及其水文情势评价□ 水环境质量回顾评价□ 流域(区域)水资源(包括水能资源)与开发利用整体状况、生态流量管理要求与现状满足程度、建设项目占用水域空间的水流状况与河湖演变状况□		
影响预测	预测范围	河流：长度 ( ) km；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面积 ( ) km <sup>2</sup>		
	预测因子	( )		
	预测时期	丰水期□；平水期□；枯水期□；冰封期□ 春季□；夏季□；秋季□；冬季□ 设计水文条件□		
	预测情景	建设期□；生产运行期□；服务期满后□ 正常工况□；非正常工况□ 污染控制和减缓措施方案□ 区(流)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情景□		
	预测方法	数值解□；解析解□；其他□ 导则推荐模式□；其他□		
影响评价	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性评价	区(流)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替代削减源□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影响评价	水环境影响评价	排放口混合区外满足水环境管理要求□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 满足水环境保护目标水域水环境质量要求□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 满足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重点行业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满足等量或减量替代要求□ 满足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 水文要素影响型建设项目时应包括水文情势变化评价、主要水文特征值影响评价、生态流量符合性评价□ 对于新设或调整入河（湖库、近岸海域）排放口的建设项目，应包括排放口设置的环境合理性评价□ 满足生态保护红线、水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清单管理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污染源排放量核算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t/a）		排放浓度/（mg/L）	
		COD <sub>Cr</sub>	0.0617		50	
		BOD	0.0123		10	
		SS	0.0123		10	
		氨氮	0.0062		5	
		总氮	0.0185		15	
替代源排放情况	动植物油脂	0.0012		1		
	污染源名称	排污许可证编号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t/a）	排放浓度/（mg/L）	
	（）	（）	（）	（）	（）	
生态流量确定	生态流量：一般水期（）m <sup>3</sup> /s；鱼类繁殖期（）m <sup>3</sup> /s；其他（）m <sup>3</sup> /s 生态水位：一般水期（）m；鱼类繁殖期（）m；其他（）m					
防治措施	环保措施	污水处理设施□；水文减缓设施□；生态流量保障设施□；区域削减□； 依托其他工程措施□；其他□				
	监测计划			环境质量	污染源	
		监测方式	手动□；自动□；无监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手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动□；无监测□	
		监测点位	（）		企业总排口	
	监测因子	（）		pH 值、COD <sub>Cr</sub> 、BOD <sub>5</sub> 、SS、氨氮、总氮、动植物油脂		
污染物排放清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结论	可以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可以接受□					
注：“□”为勾选项，可√；“（）”为内容填写项；“备注”为其他补充内容。						

### 7.2.2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由工程分析可知，本项目营运期废气主要为粉尘、天然气燃烧废气和恶臭。

#### （1）废气达标排放分析

##### ①粉尘

本项目小麦粉、木薯粉投料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粉尘，由于生产车间密闭，小麦粉、木薯粉大部分在车间内沉降，粉尘在车间外排放量极小，本环评不对其进行定量分析。

## ②天然气燃烧废气

由工程分析可知，本项目天然气燃烧废气通过 8m 排气筒高空排放。烟尘排放浓度约为 17.7mg/m<sup>3</sup>，二氧化硫排放浓度约为 29.4mg/m<sup>3</sup>，氮氧化物排放浓度约为 137.3mg/m<sup>3</sup>，可以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中的燃气锅炉标准（颗粒物 20mg/m<sup>3</sup>，二氧化硫 50mg/m<sup>3</sup>，氮氧化物 150mg/m<sup>3</sup>）。

## ③恶臭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有少量恶臭产生；本项目生产车间密闭；类比同类项目，车间内的恶臭等级在 1-3 级左右，厂界处恶臭等级在 0-1 级左右，厂界恶臭浓度<20（无量纲），臭气浓度能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的限值要求（20 无量纲）。

综上，本项目天然气燃烧废气均通过 8m 排气筒高空排放，无需设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卫生防护距离。本项目营运期废气经收集治理后可以做到达标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 (2)环境空气影响预测

### ①预测因子及评价范围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结合本项目工程分析结果，选择正常排放的主要污染物及排放参数，采用估算模式计算各污染物的最大影响程度。本项目废气污染物主要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恶臭，本环评选取正常工况下的二氧化硫、氮氧化物作为预测因子。

### ②估算模型参数

估算模型参数详见表 7-7。

表 7-7 估算模型参数表

选项		参数
城市/农村选项	城市/农村	城市
	人口数（城市选项时）	43 万
最高环境温度/°C		38.9
最低环境温度/°C		-10.9
选项		参数
土地利用类型		城市

选项		参数
区域湿度条件		湿
选项		参数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地形数据分辨率/m	/
是否考虑海岸线熏烟	考虑海岸线熏烟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岸线距离/km	/
	岸线方向/°	/

### ③预测模式及参数

项目主要预测参数见表 7-8。

表 7-8 项目点源主要废气污染物排放强度（正常工况）

编号	名称	排气筒底部中心坐标/m		排气筒底部海拔高度/m	排气筒高度/m	排气筒出口内径/m	烟气流速(m/s)	烟气温度/°C	年排放小时数/h	排放工况	污染物排放速率(kg/h)		
		X	Y								烟尘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DA001	排气筒	29270 0.46	33697 34.94	5	8	0.12	15.8	80	3600	正常	0.011	0.019	0.088

### ④预测结果及分析

利用估算模式计算结果见表 7-9。

表 7-9 主要污染源估算模型计算结果表

下风向距离/(m)	DA001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烟尘	
	预测质量浓度/( $\mu\text{g}/\text{m}^3$ )	浓度占标率/(%)	预测质量浓度/( $\mu\text{g}/\text{m}^3$ )	浓度占标率/(%)	预测质量浓度/( $\mu\text{g}/\text{m}^3$ )	浓度占标率/(%)
下风向最大质量浓度及占标率	4.7471	0.95	21.982	8.79	2.7486	0.61
下风向最大质量浓度落地点/(m)	11		11		11	
D <sub>10</sub> %最远距离/(m)	--		--		--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	500		250		150×3	
评价等级	三级		二级		三级	

由表 7-9 预测结果可知，本项目排气筒 DA001 排放的氮氧化物最大落地浓度为 21.982 $\mu\text{g}/\text{m}^3$ ，占标率为 8.79%，出现在下风向 11m 处。本环评不进行进一步预测与评价，只对污染物排放量进行核算。



### (3)污染物排放量核算

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见表 7-10。

表 7-10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	核算排放浓度/ ( $\mu\text{g}/\text{m}^3$ )	核算排放速率/ ( $\text{kg}/\text{h}$ )	核算年排放量/ ( $\text{t}/\text{a}$ )
主要排放口					
1	DA001	烟尘	17700	0.011	0.041
		二氧化硫	29400	0.019	0.068
		氮氧化物	137300	0.088	0.318
主要排放口合计		烟尘			0.041
		二氧化硫			0.068
		氮氧化物			0.318
有组织排放总计					
有组织排放总计		烟尘			0.041
		二氧化硫			0.068
		氮氧化物			0.318

项目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见表 7-11。

表 7-11 项目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物	年排放量/ ( $\text{t}/\text{a}$ )
1	烟尘	0.041
2	二氧化硫	0.068
3	氮氧化物	0.318

### (8)环境监测计划

项目有组织废气和无组织废气监测方案见表 7-12、表 7-13。

表 7-12 有组织废气监测方案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DA001	烟尘	一年一次	参照《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表 3
	二氧化硫	一年一次	
	氮氧化物	一年一次	

表 7-13 无组织废气监测方案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厂界	恶臭	一年一次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6)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本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见表 7-14。

表 7-14 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评价等级与范围	评价等级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二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三级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范围	边长=50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 5~50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5km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因子	SO <sub>2</sub> +NO <sub>x</sub> 排放量	≥2000t/a <input type="checkbox"/>		500~2000t/a <input type="checkbox"/>		<500t/a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因子	基本污染物 (PM <sub>10</sub> 、SO <sub>2</sub> 、NO <sub>x</sub> )			包括二次 PM <sub>2.5</sub> <input type="checkbox"/> 不包括二次 PM <sub>2.5</sub>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	国家标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方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附录 D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现状评价	评价功能区	一类区 <input type="checkbox"/>		二类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类区和二类区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基准年	2019 年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调查数据来源	长期例行监测数据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发布的数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现状补充数据 <input type="checkbox"/>		
	现状评价	达标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达标区 <input type="checkbox"/>			
污染源调查	调查内容	本项目正常排放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非正常排放源 <input type="checkbox"/> 现有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拟替代的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在建、拟建项目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区域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大气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预测模型	AERMOD <input type="checkbox"/>	ADMS <input type="checkbox"/>	AUSTAL2000 <input type="checkbox"/>	EDMS/AEDT <input type="checkbox"/>	CALPUFF <input type="checkbox"/>	网格模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范围	边长≥50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 5~50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5km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因子	预测因子 ( )			包括二次 PM <sub>2.5</sub> <input type="checkbox"/> 不包括二次 PM <sub>2.5</sub>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排放短期浓度贡献值	C <sub>本项目</sub> 最大占标率≤100% <input type="checkbox"/>			C <sub>本项目</sub> 最大占标率>100%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排放年均浓度贡献值	一类区	C <sub>本项目</sub> 最大占标率≤10% <input type="checkbox"/>			C <sub>本项目</sub> 最大占标率>10% <input type="checkbox"/>		
		二类区	C <sub>本项目</sub> 最大占标率≤30% <input type="checkbox"/>			C <sub>本项目</sub> 最大占标率>30% <input type="checkbox"/>		
	非正常排放 1h 浓度贡献值	非正常持续时长 ( ) h		C <sub>非正常</sub> 占标率≤100% <input type="checkbox"/>		C <sub>非正常</sub> 占标率>100% <input type="checkbox"/>		
	保证率日平均浓度和年平均浓度叠加值	C <sub>叠加</sub>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C <sub>叠加</sub>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区域环境质量的整体变化情况	K≤-20% <input type="checkbox"/>			k>-20%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监测计划	污染源监测	监测因子: (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恶臭)		有组织废气监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组织废气监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质量监测	监测因子: ( / )		监测点位数 ( / )		无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结论	环境影响	可以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可以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距 ( / ) 厂界最远 ( / ) m						
	污染源年排放量	非甲烷总烃: /		颗粒物: 0.041t/a	SO <sub>2</sub> : 0.068t/a	NO <sub>x</sub> : 0.318t/a		
注: “□”为勾选项, 填“√”; “( )”为内容填写项。								

### 7.2.3 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各类和面机、绞肉切片机等设备噪声，噪声值在 70~80dB (A) 之间；噪声源均布置于室内。为了预测项目建成后噪声对外界的影响程度，根据本项目噪声源的特点和简化预测过程，本环评采用声导则工业噪声预测计算模式中的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与噪声贡献值计算方法。

#### (1) 预测模式

##### ① 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计算方法

设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分别为  $L_{p1}$  和  $L_{p2}$ 。若声源所在室内声场为近似扩散声场，则室外的倍频带声压级可按公式（1）近似求出：

$$L_{p2} = L_{p1} - (TL + 6) \quad (1)$$

式中：TL——隔墙（或窗户）倍频带的隔声量，d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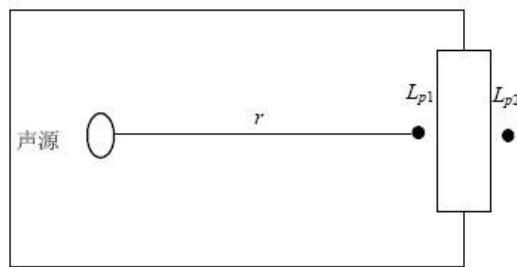


图 7-1 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图例

室内声源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  $L_{p1}$  可按公式（2）计算得出。

$$L_{p1} = L_w + 10 \lg \left( \frac{Q}{4\pi r^2} + \frac{4}{R} \right) \quad (2)$$

式中：

Q—指向性因数；通常对无指向性声源，当声源放在房间中心时， $Q=1$ ；当放在一面墙的中心时， $Q=2$ ；当放在两面墙夹角处时， $Q=4$ ；当放在三面墙夹角处时， $Q=8$ 。

R—房间常数； $R=Sa / (1-\alpha)$ ，S 为房间内表面面积， $m^2$ ； $\alpha$  为平均吸声系数。

r—声源到靠近围护结构某点处的距离，m。

然后按公式（3）计算出所有室内声源在围护结构处产生的 i 倍频带叠加声压级：

$$L_{pli}(T) = 10 \lg \left( \sum_{j=1}^N 10^{0.1L_{p1ij}} \right) \quad (3)$$

式中：

$L_{pl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1ij}$  —室内  $j$  声源  $i$  倍频带的声压级，dB；

$N$  —室内声源总数。

在室内近似为扩散声场时，按公式（4）计算出靠近室外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p2i}(T) = L_{pli}(T) - (TL_i + 6) \quad (4)$$

式中：

$L_{p2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TL_i$  —围护结构  $i$  倍频带的隔声量，dB。

然后按公式（5）将室外声源的声压级和透过面积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计算出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 $S$ ）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

$$L_{\pi} = L_{p2}(T) + 10 \lg s \quad (5)$$

然后按室外声源预测方法计算预测点处的声级。

## ②室外声源预测方法

单个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声级计算公式如下：

$$L_p(r) = L_p(r_0) - (A_{div} + A_{atm} + A_{gr} + A_{bar} + A_{misc})$$

式中： $L_p(r)$  —预测点处的 A 声级，dB；

$L_p(r_0)$  —声源处的 A 声级，dB；

$A_{div}$  —几何发散引起的衰减，dB；

$A_{atm}$  —大气吸收引起的衰减，dB；

$A_{gr}$  —地面效应引起的衰减，dB；

$A_{bar}$  —声屏障引起的衰减，dB；

$A_{misc}$  —其他多方面效应引起的衰减，dB。

多声源同时存在时，预测点总声压级采用下面公式：

$$L_{eq} = 10 \lg \left[ \sum_{i=1}^N 10^{0.1L_i} \right]$$

式中： $L_{eq}$ —预测点的总等效声级，dB(A)；

$L_i$ —第  $i$  个声源对预测点的声级影响，dB(A)。

### (2) 预测源及预测参数

本项目实行一班制生产，单班工作时间 12h，夜间（22：00～次日 6：00）不工作。为确保项目正式投产后，厂界昼间噪声不会超标，尽量减少本项目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本环评要求采取以下噪声防治措施：

①设备选型。根据噪声源特征，在设计和设备采购阶段，充分选用先进的低噪设备，以从声源上降低设备本身噪声。

②设备隔声。各类和面机、绞肉切片机等高噪声设备安装中采取减震、隔震措施，在支承料件的台座上使用不发声的衬垫材料，对设备加装隔震垫等。

③设备保养。平时生产中加强对各类设备的维修保养，对其主要磨损部位及时添加润滑油，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

④职工操作噪声可通过加强管理，进行文明操作，尽量降低操作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在此基础上，本项目噪声预测参数详见表 7-15。

表 7-15 噪声预测参数表

噪声源	车间尺寸 (m)	声级 (dB (A))	防护措施
生产车间	48×39	75	设备减震、隔声

### (3) 预测结果

根据以上预测模式，本项目营运期厂界噪声预测结果详见表 7-16，敏感点噪声预测结果详见表 7-17。

表 7-16 厂界昼间噪声预测评价结果

单位：dB (A)

监测点编号	贡献值	标准值	达标情况
厂界东 1#	50.7	65	达标
厂界南 2#	51.3	65	达标
厂界西 3#	51.1	65	达标
厂界北 4#	50.4	65	达标

表 7-17 敏感点噪声预测结果

单位：dB (A)

监测点编号	昼间				
	背景值	贡献值	预测值	标准值	达标情况
北侧在建安置房 5#	53.5	41.6	53.8	60	达标
西南侧村庄 6#	51.7	39.3	51.9	60	达标

根据表 7-16 预测结果，本项目建成运行后，厂界四周昼间噪声贡献值均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昼间 65dB (A)）。由表 7-17 预测结果可知，叠加背景值后，本项目周边敏感点处昼间噪声预测值仍可以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昼间 60dB (A)）。因此，本项目营运期噪声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不会产生噪声扰民现象。

#### 7.2.4 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由工程分析可知，本项目营运期固体废物主要为废抹布（手套）、超保产品、废包装、废树脂以及职工生活垃圾。其中，超保产品收集后作为饲料原料外卖综合利用；废抹布（手套）、废包装收集后外卖综合利用；废树脂由设备生产厂家回收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在此基础上，本项目固体废物均可以得到妥善处置，做到资源化、无害化，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 7.2.5 环境风险影响分析

##### 7.2.5.1 风险调查

###### (1) 风险源调查

###### ① 危险物质调查

对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本项目无危险物质列入。

###### ② 环境风险因素调查

###### a) 公用工程环境风险辨识

本项目公用工程环境风险主要为小麦粉等原料若遇明火发生爆炸事故，会对厂区职工、邻近企业员工、周边近处居民产生较大影响。

### b) 伴生/次生环境风险辨识

最危险的伴生、次生污染事故为火灾事故产生的消防水进入厂区雨水系统，进而污染内河水质。

### c) 其他事故风险

其他事故风险主要是自然灾害的事故风险，比如台风等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发生时，连续降暴雨，发生水灾，导致大量的危险物质被冲走而污染水环境。

## 7.2.5.2 环境风险潜势初判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附录 C 计算公式 C.1，对照附录 B 风险物质临界量，本项目无危险物质列入。因此，本项目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  $Q < 1$ ，环境风险潜势为 I。

## 7.2.5.3 环境风险分析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可开展简单分析。具体见表 7-18。

表 7-18 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2400 吨面点制品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	浙江省	嘉兴市	/ 区	海盐县	/ 园区
地理坐标	经度	120.841018°	纬度	30.441993°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危险物质：无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 (大气、地表水、地下水等)	地表水环境：火灾事故产生的消防水进入厂区雨水系统，进而污染内河水质。废水管道出现问题，导致泄漏，进入厂区雨水系统，进而污染内河水质。 环境空气：小麦粉等原料若遇明火发生爆炸事故，会对厂区职工、邻近企业员工、周边近处居民产生较大影响。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1) 加强防爆管理。 (2) 配备消防栓、灭火器等消防设施。 (3) 按要求设立厂内应急救援专业队伍，落实相应职责。				
填表说明 (列出项目相关信息及评价说明)： (1) 本项目环境风险主要为爆炸事故及消防废水。					

本项目环境风险评价自查表见表 7-19。

表 7-19 环境风险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完成情况					
风险调查	危险物质	名称	/				
		存在总量/t	/				
	环境敏感性	大气	500m 范围内人口数	700 人	5km 范围内人口数		45000 人
			每公里管段周边 200m 范围内人口数 (最大)			_____ 人	
		地表水	地表水功能敏感性	F1 <input type="checkbox"/>	F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F3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敏感目标分级	S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S2 <input type="checkbox"/>	S3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下水	地下水功能敏感性	G1 <input type="checkbox"/>	G2 <input type="checkbox"/>	G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包气带防污性能	D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D2 <input type="checkbox"/>	D3 <input type="checkbox"/>			
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	Q 值	Q<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Q<10 <input type="checkbox"/>	10≤Q<100 <input type="checkbox"/>	Q>100 <input type="checkbox"/>		
	M 值	M1 <input type="checkbox"/>	M2 <input type="checkbox"/>	M3 <input type="checkbox"/>	M4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P 值	P1 <input type="checkbox"/>	P2 <input type="checkbox"/>	P3 <input type="checkbox"/>	P4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环境敏感程度	大气	E1 <input type="checkbox"/>	E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E3 <input type="checkbox"/>		
	地表水	E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E2 <input type="checkbox"/>		E3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下水	E1 <input type="checkbox"/>	E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E3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风险潜势	IV <sup>+</sup> <input type="checkbox"/>	IV <input type="checkbox"/>	III <input type="checkbox"/>	II <input type="checkbox"/>	I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等级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三级 <input type="checkbox"/>	简单分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风险识别	物质危险性	有毒有害 <input type="checkbox"/>		易燃易爆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风险类型	泄露 <input type="checkbox"/>		火灾引发伴生/次生污染物排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途径	大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表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下水 <input type="checkbox"/>	
事故情形分析	源强设定方法	计算法 <input type="checkbox"/>	经验估算法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估算法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与评价	大气	预测模型	SLAB <input type="checkbox"/>	AFTOX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结果	大气毒性终点浓度-1 最大影响范围_____m				
	大气毒性终点浓度-2 最大影响范围_____m						
地表水	最近环境敏感目标_____, 到达时间_____h						
工作内容	完成情况						
预测与评价	地下水	下游厂区边界到达时间_____ d					
		最近环境敏感目标_____, 到达时间_____h					
重点风险防范措施	加强防爆管理						
评价结论与建议	本项目主要环境风险为爆炸事故。经过落实风险防范措施, 事故的发生概率可有效降低, 其环境影响也可进一步减轻, 项目环境风险是可以承受的						
注: “ <input type="checkbox"/> ” 为勾选项, “_____” 为填写项。							



## 八、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	天然气燃烧	烟尘	通过 8m 排气筒高空排放	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中的燃气锅炉标准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生产车间	粉尘	加强车间通风换气；加强操作工人劳动保护	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恶臭		生产车间密闭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水污染物	生产设施 生活设施	废水量	排水实行雨污分流； 雨水经雨水管道收集后排入河道； 废水经园区废水处理站处理后达标纳入市政污水管网， 废水最终由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集中处理后排放杭州湾	达到《肉类加工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457-92)表 3 肉制品加工中的三级标准，氨氮达《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中的其它企业的间接排放限值，总氮达《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中的 B 级标准要求， 废水最终由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集中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入杭州湾
		COD <sub>Cr</sub>		
		BOD <sub>5</sub>		
		SS		
		氨氮		
		总氮		
动植物油				
固体废物	生产车间	废抹布(手套)	外卖综合利用	资源化、无害化
		超保产品	作为饲料原料外卖综合利用	
		废包装	外卖综合利用	
		废树脂	由设备厂家回收利用	
	生活设施	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噪声	<p>①设备选型。根据噪声源特征，在设计和设备采购阶段，充分选用先进的低噪设备，以从声源上降低设备本身噪声。</p> <p>②设备隔声。各类和面机、绞肉切片机等高噪声设备在安装中采取减震、隔震措施，在支承料件的台座上使用不发声的衬垫材料，对设备加装隔震垫等。</p> <p>③设备保养。平时生产中加强对各类设备的维修保养，对其主要磨损部位及时添加润滑油，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p> <p>采取以上措施后，厂界四周噪声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叠加背景值后，敏感点声环境仍可以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p>			

##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严格做好营运期污染防治工作，确保营运期废水和噪声的达标排放，固废作资源化、无害化处理，这样可使本项目对区域生态环境的影响降到最小。

### 8.1 清洁生产

清洁生产作为一种有效的控制手段，不但能降低生产过程中物耗与能耗，减少“三废”排放量，还能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产品质量和市场竞争力。建设单位须建立和实施清洁生产。在实施清洁生产过程中，建设单位应针对自己的实际情况，建立企业内部清洁生产评价体系，确定清洁生产评价指标。实施清洁生产主要是从产品结构、工艺生产、生产设备、节能降耗、物料替代、资源回收、员工素质、管理水平等方面着手。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本项目拟采取以下清洁生产措施：

#### (1)加强企业管理，从源头上控制污染

加强企业管理，落实岗位责任制，清洁生产是全过程的污染控制，它不仅是环保部门的责任，储运工艺设计应充分考虑环境保护和清洁生产要求。

#### (2)采用先进设备和工艺

①采用先进的生产设备，可减少污染排放及降低能耗。

②设备电机可采用变频装置，可节约能源。

③在运营过程中，严格按照规范生产，也可降低物耗和能耗。

#### (3)“三废”有效处理

废水达标纳管；废气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得到资源化、无害化处置；因此，本项目“三废”均可以得到有效处理。

综上所述，本项目基本符合清洁生产的要求，可以达到清洁生产的目标。

### 8.2 营运期污染防治措施

#### (1)废水

①本项目实行雨污分流，雨水经雨水管道收集后排入附近水体。

②营运期废水经园区废水处理站处理达到《肉类加工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457-92）表3肉制品加工中的三级标准，氨氮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 887-2013）中的其它企业的间接排放限值，总氮达到《污水排入城镇

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中的 B 级标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再由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集中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入杭州湾。废水处理工艺详见图 2-3。

#### (2)废气

①天然气燃烧废气通过 8m 排气筒高空排放。

②生产车间密闭。

③加强车间通风换气;加强操作工人劳动保护。

#### (3)噪声

①设备选型。根据噪声源特征,在设计和设备采购阶段,充分选用先进的低噪设备,以从声源上降低设备本身噪声。

②设备隔声。各类和面机、绞肉切片机等高噪声设备在安装中采取减震、隔震措施,在支承料件的台座上使用不发声的衬垫材料,对设备加装隔震垫等。

③设备保养。平时生产中加强对各类设备的维修保养,对其主要磨损部位及时添加润滑油,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

#### (4)固废

本项目营运期固体废物主要为废抹布(手套)、超保产品、废包装、废树脂以及职工生活垃圾。其中,超保产品收集后作为饲料原料外卖综合利用;废抹布(手套)、废包装收集后外卖综合利用;废树脂由设备生产厂家回收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 (5)环境风险

①加强防爆管理。

②配备消防栓、灭火器等消防设施。

③按要求设立厂内应急救援专业队伍,落实相应职责。

### 8.3 排污许可

根据《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环境保护部令 第 48 号)以及《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要求,新建排污单位应当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发生实际排污之前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或者填报排污登记表。本项目主要从事面点制品生产,根据海盐县经济和信息化局出具的《浙江省工业企业“零土地”技术改造项目备案通知书》,本项

目属于“1439 其他方便食品制造”，对照《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本项目属于“九、食品制造业 14-方便食品制造 143，其他食品制造 149-米、面制品制造 1431，速冻食品制造 1432，方便面制造 1433，其他方便食品制造 1439，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 1495，以上均不含手工制作、单纯混合或者分装的”类项，实行简化管理。建设单位应当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发生实际排污之前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

#### 8.4 环保投资估算

本项目环保投资详见表 8-1。

表 8-1 环保投资一览表

项目	内容	预定投资（万元）
废水处理	利用园区废水处理站、现有雨污分流、化粪池、管道等	0
废气治理	管道、排气筒等	6
噪声防治	各种隔声、吸声、减震措施等	5
固废处置	一般固废贮存场所	1
	合计	12

本项目总投资 785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2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比例为 1.53%。

## 九、各项原则符合性分析

### 9.1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原则符合性分析

#### 9.1.1 建设项目符合“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要求

根据《海盐县“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本项目所在环境管控单元为“海盐县通元镇产业集聚重点管控单元（ZH33042420001）”。本项目主要从事面点制品的生产，属于“45.方便食品制造（除属于一类工业项目外的）”，为二类工业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污染物排放水平可达到同行业国内先进水平。因此，本项目符合《海盐县“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中的相关要求。

#### 9.1.2 排放污染物符合国家、省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通过相应污染防治措施治理，本项目营运期废水、废气可做到达标排放，厂界噪声可以达标，各类固废均可得到妥善处置。

#### 9.1.3 排放污染物符合国家、省规定的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总量控制因子为  $\text{COD}_{\text{Cr}}$ 、氨氮、工业烟粉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根据“环发[2014]197号”文相关意见， $\text{COD}_{\text{Cr}}$ 、氨氮、工业烟粉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按照1:2进行替代削减，本项目所需总量指标在海盐县区域内调剂平衡。因此，本项目污染物排放符合总量控制原则。

#### 9.1.4 造成的环境影响符合建设项目所在地环境功能区划确定的环境质量要求

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为二类功能区，地表水为Ⅲ类功能区，声环境为3类功能区。本项目营运期废水达标纳管，废气排放量较小，厂界噪声可以达标，固废可以得到妥善处置。

因此，本项目符合所在地环境功能区划确定的环境质量要求。

### 9.2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要求符合性分析

#### 9.2.1 清洁生产要求的符合性

本项目采用先进设备和工艺、“三废”得到有效处理，基本符合清洁生产的要求，可以达到清洁生产的目标。

### 9.3 建设项目其他部门审批要求符合性分析

#### 9.3.1 建设项目符合主体功能区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规划的要求

本项目从事面点制品的生产，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符合土地利用规划；周边给排水、供电等基础设施均已完善，可以满足本项目生产需要。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海盐县通元镇土地利用规划与城市总体规划。

#### 9.3.2 建设项目符合、国家和省产业政策等的要求

本项目从事面点制品的生产，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中的限制、淘汰类项，也不在《嘉兴市淘汰和禁止发展的落后生产能力目录（2010年本）》（嘉淘汰[2010]3号）及《海盐县企业投资项目负面清单（2019年本）》之列。另外，海盐县经济和信息化局以“项目代码 2020-330424-14-03-169565”出具了项目备案通知书，同意本项目开展前期工作。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的产业政策。

### 9.4 建设项目“三线一单”符合性

本项目“三线一单”符合性详见表 9-1。

表 9-1 本项目“三线一单”符合性一览表

类别	内容	项目情况	是否符合
生态保护红线	海盐县千亩荡水源涵养生态保护红线、海盐县南北湖风景名胜资源保护生态保护红线、海盐县澉浦西南部河岸生物多样性维护生态保护红线	本项目位于海盐县通元镇新经济创业园 3 幢，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	符合
环境质量底线	环境空气	海盐县 2019 年环境空气质量属于达标区。本项目废气经收集治理后排放量较小，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很小	符合
	水环境	地表水环境质量良好。本项目废水可达标纳入市政污水管网，不向周围水体排放，对周围水体基本无影响	符合
	声环境	声环境质量良好。本项目营运期噪声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资源利用上线	高能耗生产设备及工艺	给水、供电均由当地相关单位供应，不使用高能耗生产设备及工艺	符合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海盐县“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管控要求	本项目从事面点制品生产，所属行业、规划选址及环境保护措施等均满足环境准入基本条件，其采用的生产工艺、实施的生产规模、产品及使用原料等均符合《海盐县“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管控要求	符合

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三线一单”要求。

## 9.5 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符合性分析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年修订)中第九条要求“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批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应当重点审查建设项目的环境可行性、环境影响分析预测评估的可靠性、环境保护措施的有效性、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的科学性等”;第十一条规定了“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应当对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作出不予批准的决定”的五种情形;本环评对照以上要求进行分析,具体见表9-2。

表9-2 不予审批情形对照分析表

序号	不予审批情形	项目情况	结论
1	建设项目的环境可行性、环境影响分析预测评估的可靠性、环境保护措施的有效性、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的科学性	环评采用了国家发布的相关技术导则进行了预测分析,并对照国家、地方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符合性分析。本项目建成后,污染物可以做到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符合相关要求	符合要求
2	建设项目类型及其选址、布局、规模等不符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法定规划	本项目类型、选址、布局、规模符合国家及地方法律法规与产业政策,符合相关规划	不属于不予审批情形
3	所在区域环境质量未达到国家或者地方环境质量标准,且建设项目拟采取的措施不能满足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管理要求	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地表水、声环境质量较好 本项目营运期废水经处理达到《肉类加工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457-92)表3肉制品加工中的三级标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不向周围水体排放;工艺废气达标排放;设备噪声值较低。因此,本项目营运期不会改变区域环境空气、地表水环境、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不属于不予审批情形
4	建设项目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无法确保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和地方排放标准,或者未采取必要措施预防和控制生态破坏	经采取环评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后,营运期项目废水、废气排放量较小,厂界噪声达标,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	不属于不予审批情形
5	改建、扩建和技术改造项目,未针对项目原有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提出有效防治措施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	不属于不予审批情形
6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基础资料数据明显不实,内容存在重大缺陷、遗漏,或者环境影响评价结论不明确、不合理	报告表不存在此类问题	不属于不予审批情形

由表9-2可知,本项目不属于不予批准情形,符合审批相关要求。

综上,本项目符合国家和浙江省现行建设项目环保管理的有关要求和原则。

## 十、结论与建议

### 10.1 结论

#### 10.1.1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785 万元，选址于海盐县通元镇新经济创业园 3 幢，租用海盐县通创投资有限公司闲置厂房 1750 平方米，以小麦粉、木薯淀粉、大米、猪肉等为原料，经和面、压面、绞肉、拌料、成型、醒发、蒸制、冷却和速冻等技术或工艺，购置双动和面机、翻缸和面机、成型机等国产设备，形成年产 2400 吨面点制品的生产能力。

#### 10.1.2 环境质量现状

##### (1)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海盐县环保主管部门发布的《2019 年海盐县环境状况白皮书》中的相关说明，2019 年，海盐县成功创建浙江省清新空气示范区，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连续两年达标。城市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为 3.3，居全市第一。参与评价的六项指标全部符合国家《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浓度限值。

#####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由监测结果可知，长山河水北大桥断面各监测因子平均值均能够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中的 III 类标准。因此，本项目所在地水环境质量良好。

##### (3)声环境质量现状

由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厂界四周昼间、夜间噪声监测值均能够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的 3 类标准，敏感点处昼间、夜间噪声监测值均能够达到 GB 3096-2008 中的 2 类标准。因此，本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质量良好。

#### 10.1.3 污染物排放情况

本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情况见表 10-1。



表 10-1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

单位：t/a

种类	排放工序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废水	生产设施 生活设施	废水量	1233.5	0	1233.5
		COD <sub>Cr</sub>	0.4818	0.4201	0.0617
		BOD <sub>5</sub>	0.1676	0.1553	0.0123
		SS	0.3305	0.3182	0.0123
		氨氮	0.0404	0.0342	0.0062
		总氮	0.027	0.0085	0.0185
		动植物油	0.0335	0.0323	0.0012
废气	天然气燃烧	烟尘	0.041	0	0.041
		二氧化硫	0.068	0	0.068
		氮氧化物	0.318	0	0.318
	生产车间	粉尘	极小	--	极小
固废	生产过程	废抹布（手套）	0.2	0.2	0
		超保产品	2	2	0
		废包装	0.5	0.5	0
		废树脂	0.24t/2a	0.24t/2a	0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15	15	0

#### 10.1.4 污染防治措施

##### (1) 废水

排水采用雨污分流，雨水经雨水管道收集后排入附近水体；废水经园区废水处理站处理后达标纳入市政污水管网。

##### (2) 废气

- ① 天然气燃烧废气通过 8m 排气筒高空排放。
- ② 生产车间密闭。
- ③ 加强车间通风换气；加强操作工人劳动保护。

##### (3) 噪声

充分选用先进的低噪设备；高噪声设备，安装中采取减震、隔震措施；平时生产中加强对各类设备的维修保养。

#### (4)固体废物

超保产品收集后作为饲料原料外卖综合利用；废抹布（手套）、废包装收集后外卖综合利用；废树脂由设备生产厂家回收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 (5)环境风险减缓措施结论

加强防爆管理；配备消防栓、灭火器等消防设施；按要求设立厂内应急救援专业队伍，落实相应职责。

### 10.1.5 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 (1)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废水可以达标纳入市政污水管网，且废水排放量较小，可以满足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污水处理能力以及进水水质要求，不会对周围水体产生不利影响。

#### (2)环境空气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废气产生量较小，采取了有效的收集措施；同时，从估算模型计算结果来看，正常工况下，本项目废气污染物最大质量浓度占标率较小，无需设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因此，本项目排放的废气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大的影响。

#### (3)噪声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建成运行后，厂界四周昼间噪声贡献值均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敏感点昼间噪声预测值仍可以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因此，本项目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4)固体废物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营运期各类固废均可得到妥善处置，对周围环境基本没有影响。

#### (5)环境风险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环境风险主要为小麦粉等原料若遇明火发生爆炸事故，会对厂区职工、邻近企业员工、周边近处居民产生较大影响。通过采取加强管理、规范操作、设立厂内应急救援专业队伍等措施，本项目环境风险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大的影响。

### 10.1.6 环保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 785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2 万元，占总投资的比例为 1.53%。建设单位必须切实落实各项环保资金，并保证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

### 10.1.7 总量控制

本项目总量控制因子为 COD<sub>Cr</sub>、氨氮、工业烟粉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根据“环发[2014]197 号”文相关意见，本项目 COD<sub>Cr</sub>、氨氮、工业烟粉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按照 1:2 进行替代削减，本项目所需总量指标在海盐县区域内调剂平衡。

## 10.2 环评总结论

本项目位于海盐县通元镇新经济创业园 3 幢，主要从事面点制品生产，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符合海盐县通元镇土地利用规划与城市总体规划，符合海盐县环境功能区划，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产业政策。本项目可以达到清洁生产要求，产生的各种污染物经相应防治措施治理后可以做到达标排放，对当地环境影响较小。建设单位应严格落实环评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对策，落实环保“三同时”。

通过本环评的分析认为，本项目在该址建设，从环保角度来说可行的。

预审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